

潢川县审计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2年，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围绕县委、县政府工作大局，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各项规定，始终聚焦主责主业，依法履行审计监督职责，着力提升审计质量和成效，坚持公开透明的“阳光审计”，主动接受群众和舆论监督，现就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结如下：

- （一）主动公开情况
- 2022年，我局通过政府网站公开平台主动向社会公示公告机构设置、领导信息1条，监督检查信息14条。
- （二）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 2022年，我局未收到公开政府信息申请事宜。
- （三）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标准化管理情况
-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我局按照信息公开工作相关要求，扎实推进该项工作，明确1名领导班子成员为责任领导，并确定了1名工作人员负责该项工作的采集，整理和公开等工作，分工明确，强化政府信息的准确性与时效性。
- 二是精细信息质量管理。在全局干部职工范围内征集相关信息，指定有专人负责信息的审核与校对，在提高数量的前提下进一步提高质量，提升信息水平。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 我局网站，微博，博客等网络媒体，按照县里的统一要求部分关停，仅保留必要的新浪微博，作为本单位文明创建的网络媒体平台。
- （五）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
- 我局加强组织保障，安排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明确人员分工，落实主体责任，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制度保障。
- （六）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实施信息公开工作考核、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结果情况。
- 我局无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实施信息公开工作考核、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结果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虽然2022年我局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些成效,但是还存在着不足之处。一是由于审计工作的特殊性和专业性特点,可供公开的信息内容有限,公开范围不广;二是公开信息的时效性不够强;三是主动公开政府内容还需要进一步充实完善,信息的数量还需要增强。

下一步我局将克服困难与不足,结合审计职能采取以下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明确政府信息公开范围、内容,尤其是审计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二是加强局信息公开负责部门与机关各业务股室之间的联系,确保上级业务政策信息以及工作动态能及时公开,加强审计公开的时效性。三是进一步解放思想,加大信息公开力度,除正式文件外,其他由我局生成的对社会公众有指导或帮助意义的信息也纳入信息公开的范畴,予以公布。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